

青海大学组织人事部

关于举办学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 专题网班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中共青海省委组织部 青海省信访局关于举办学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专题网班的通知》（青组函字〔2022〕138号）要求，为认真组织开展我校《信访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学习贯彻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题网班安排

1. 培训时间：专题网班包含课程学习和学习成效测试两个阶段。课程学习时间为2022年5月23日至6月15日；学习成效测试时间为2022年6月16日至6月25日，

2. 培训内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信访工作条例》等。

3. 培训对象：校领导、正处级、副处级领导干部。

4. 培训目的：教育引导领导干部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条例》精

神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推进新时代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上来，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更好履行“为民解忧、为党分忧”政治责任提供有力保障。

二、学习成效测试

为保证专题网班学习培训质量，参训学员需按时完成网课学习任务并参加学习成效线上测试后才可结业。每名参训人员在规定的时段内有三三次机会，每次答题时间为**90**分钟，系统将记录参训人员答题得分最高的一次为最终成绩。测试时间为6月16日至6月25日。所有参训人员的测试成绩将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在青海干部网络学院平台通报。

三、有关要求

1. 校内各单位要把组织干部参加此次专题网班作为今年党员教育培训的重要任务，做到应训尽训，及时督促参训人员完成规定的学时量和学习成效测试，确保专题网班人员、时间、内容和效果“四落实”。各级领导干部要发挥带学促学作用，严禁由他人代学现象。

2. 各单位参训学员通过登录“青海干部网络学院”PC端（www.qhce.gov.cn）或“青海干部网络学院”手机APP两种方式进行学习。PC端登录路径：青海干部网络学院/学习中心/用户名和密码/我的网班/进入/播放；APP登录路径：青海干部网络学

院/我的班级/课程/播放。

联系人：郭振

联系方式：0971-5227711

